

不得於美國分發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邀請，或訂立協議進行任何該等事宜的邀請，亦非旨在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

本公告並非於美國或任何根據有關國家或司法權區證券法例登記或合資格前作出有關提呈、招攬或出售則屬不合法的國家或司法權區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邀請。在並無登記或不獲豁免登記下，證券不可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在美國進行的任何公開發售證券，將以可向本公司索取的招股章程進行，招股章程將載有本公司、管理層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尚未且不擬在美國註冊任何票據。



於**2024年到期的未償還7.75厘優先票據的交換要約**
(ISIN編碼：XS2335327388；
通用編碼：233532738；股份代號：40679)

新票據的最低票息

茲提述發行人日期為2024年3月11日公告，內容有關交換要約（「該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新票據的最低票息率將為每年12.000%。本公司將於適時就交換要約的結果及新票據的實際票息作出進一步公告。

於若干司法權區派發本公告可能受法律所限制。獲得本公告的人士須自行了解並遵守任何有關限制。

股東、交換票據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交換要約須待交換要約備忘錄所載有關交換要約的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方告完成。概不保證交換要約將會完成，而本公司保留全權酌情修改、撤銷或終止交換要約的權利（不論是否附有條件）。

本公司可全權酌情修訂或豁免交換要約的若干條件。由於交換要約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交換票據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或交換票據時務請審慎行事。

重要提示 – 交換要約僅適用於屬非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及身處美國境外的投資者，而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為美籍人士的利益或代表其行事的人士及身處或居住於美國的人士不獲准在交換要約中提交交換票據。

承董事會命
eHi Car Services Limited

香港，2024年3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發行人的唯一董事為*Ray Ruiping Zhang*先生。